

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0年10月11日通过邮件、传真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并于2010年10月18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表决董事9人，实际表决董事9人，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本公司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新宇先生主持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，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会议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人数和授予数量的议案》。

激励对象郭志国先生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拟获授的 2 万份股票期权，根据公司《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修订稿）》及相关规定，公司将取消该未登记的股票期权。

综上，公司对本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和激励对象名单作出相应调整。调整后，原股票期权授予数量 427 万份调整为 425 万份，其中，股票期权首次授予数量 385 万份调整为 383 万份，股票期权预留数量 42 万份不作调整；原激励对象人数 94 人调整为 93 人。调整后股票期权的分配情况如下：

	股票期权数量 (万份)	占授予总量 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 比例
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核心业务 (技术) 骨干人员 (共 93 人)	383	90.12%	2.63%
预留股票期权	42	9.88%	0.29%
合计	425	100.00%	2.92%

具体名单详见 2010 年 10 月 19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

的《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（调整后）》

特此公告。

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0年10月18日